

超标购买经济适用住房综合地价款缴款通知书

_____ :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建委等部门关于北京市城镇居民家庭购买经济适用住房有关问题暂行规定的通知》(京政办发[2000]131号)和《关于北京市城镇居民购买经济适用住房程序的通知(试行)》(京建开[2001]276号)规定,经审核,你所购买的座落于_____区、县_____的经济适用住房最高总价标准应为_____万元,最高购房面积应为_____平方米;实际购房价款_____万元,实际购房面积_____平方米,超标面积_____平方米。应补交综合地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请你于办理房屋立契过户手续前将综合地价款交房屋所在地的房地部门。

区县房地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超标购买经济适用住房补交综合地价款统计表

填表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项目名称	收缴综合地价款情况		
	户数	超标面积(M ²)	收缴综合地价款(元)
合 计			

联系电话：

填表人：